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临床护工及
导诊人员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5-117



鹏新工程管理

招标人：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鹏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9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7
第五章	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4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临床护工及导诊人员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临床护工及导诊人员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5-117
2. 项目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临床护工及导诊人员服务项目
3. 预算金额：2760000.00 元
4. 最高限价：276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
 - （1）项目内容：为医院提供科室护工服务、医院科室分诊服务、科室打字员服务、门诊自助机服务及排号引导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2）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6. 合同履行期限：2 年；
7.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及承诺（注：以下材料投标人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信用承诺函-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投标人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招标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招标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企业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2 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须按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按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5 年 08 月 0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8 月 15 日 0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 3、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8 月 2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投标人自行选择地点登录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参加远程不见面开标会。

五、开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8 月 2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投标人自行选择地点登录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参加远程不见面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 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5. 代理费用的收取

5.1 收取方式：由中标人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5.2 收取标准：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漯财购（2018）16号文、《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有关规定计取，由中标、成交供应商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5.3 收取金额：38120.00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

联系人：崔先生

地址：漯河市海河路西段

联系方式：0395-618281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鹏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建业智慧港B座21楼

联系方式：唐女士 0395-33379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唐女士

电话：1863959902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1.1 项目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临床护工及导诊人员服务项目 1.2 招标人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 1.3 采购代理机构：鹏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4 采购内容：为医院提供科室护工服务、医院科室分诊服务、科室打字员服务、门诊自助机服务及排号引导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1.5 合同履行期限：2 年； 1.6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1.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1.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1.9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10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11 付款方式：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2	合格投标人：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漯财购（2018）16 号文、《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收取金额：38120.00 元，由中标人支付。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果需要，可以自行现场踏勘。
5	签字或盖章要求：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外，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线上递交，即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
7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否；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10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否
11	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 个工作日内。
1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3	踏勘现场：不组织
14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5	转包：不允许
16	偏离：不允许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18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19	招标人发布澄清公告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0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发布后，各投标人自行下载，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招标人书面修改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发布后，各投标人自行下载，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3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公布唱标信息 （6） 抽取评标办法及相关系数（如有） （7） 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 （8） 开标结束
24	项目最高限价为：2760000.00；若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25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招标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5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除业主代表外其他评审专家开标前依法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评标方式：根据漯发改法规 [2022]134 号文规定评标方式执行分散评标。	
27	中标公告：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站上公告，公告时间为 1 个工作日	
2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1	合同融资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28.2	核实信用承诺函	招标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成交响应人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响应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人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28.3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8.4	其他：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0、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1.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投标人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	

	https://ggzy.luohe.gov.cn/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1.2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https://ggzy.luohe.gov.cn/ “下载中心” 下载即可。 1.3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1.4 招标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上的“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1.5 技术服务电话：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2、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本工程实施电子评标； 2.1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D 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2 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2.4 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2.5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6 所有投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

	2.7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 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 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 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 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 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 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由投标人负责。
2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说明和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29.1 本工程实行电子招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29.2 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工程图纸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29.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投标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 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已加密投标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投标人名称）. 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9.4 特别提醒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 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29.4.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9.4.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 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将可能导致废标, 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投标人要求, 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29.4.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 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 用于上传到网上; 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 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 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 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29.4.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 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29.4.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

	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29.4.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展示投标保证金递交匹配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开标当天 00 时 00 分之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密钥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11.4.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11.4.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___/___分钟之内在线签章确认开标。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11.4.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1.4.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 1.3 版本（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 https://www.lhjs.cn/Download）。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1.4.1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投标单位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导致废
--	---

	标的，责任自负。。 11.4.12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	---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向招标方递交了投标文件的公司或企业法人。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产品合格证、说明书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服务内容。

2.7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2.8 “投标书”指投标人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文件。

2.9 “公章”指投标人的行政章，招标人不接受加盖其他印鉴（如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印鉴）的投标文件。

2.10 “中标人”指接到中标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11 “天（日）”指日历天。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申请人资格要求”。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申请人资格要求”。

4.2 其他证明文件（招标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采购所必要的）。

.....

5、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6、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 标 文 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采购货物、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7.1 招标公告
- 7.2 投标人须知
- 7.3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7.4 采购需求
- 7.5 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 7.6 投标文件格式
- 7.7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8.1.2 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1.3 各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

8.2.1 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2.2 各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9.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不得随意增减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投标文件文字：投标文件均以中文印刷体，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10.3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1、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1.1 投标书
- 11.2 开标一览表
- 11.3 技术部分
- 11.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1.5 授权委托书
- 11.6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1.7 资格审查资料
- 11.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1.9 其他证明材料
- 11.10 信用承诺函

12、投标有效期

1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2.2 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为线上形式。

13、投标报价

13.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折扣后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

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13.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如果分项报价与单价不符，则以单价为准；其它表格与开标一览表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小写与大写不符，以大写为准；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3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4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3.5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3.6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产品，还应填报投标产品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为便于评标，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招标人有权按照投标人的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报价签订采购政府采购合同的权利。

13.7 投标人填写的投标报价应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填写，招标人不提倡不平衡报价。

13.8 本次招标为公开招标，一次性报价。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文件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14.2 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16、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6.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6.5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1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

五 开 标

18、开标、唱标

1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1 款的规定，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18.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 (5) 公布唱标信息
- (6) 抽取评标办法及相关系数（如有）
- (7) 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
- (8) 开标结束

19.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19.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六 评 标

20、组建评标委员会

2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七部委《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招标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5 人组成。

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

20.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1、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2、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七 定 标

23、定标原则

23.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23.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 1. 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 2. 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且经评审的投标价格最低；但是投标价格低于成本的除外。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24、确定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5、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25.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等相关媒介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中标投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应认定属于串标、围标的行为。

25.3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八 授予合同

26、签订合同

26.1 招标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人逾期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6.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4 招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评审标准	中小企业声明函	响应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备注：投标人需将上述证明材料在 “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以便查询核实，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投标文件内复印件与所提供证明材料不一致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履行期限	2 年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投标价格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评分细则：

2.2 详细评审部分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1、投标报价 10 分； 2、技术部分 60 分； 3、商务部分 3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审条款	评审内容及分值	分值	评审标准
一、价格 (10分)	投标报价 (10分)	10	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10 分； 2、有效投标人报价得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二、技术部分（75分）	合理的服务方案（10分）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整体管理服务及实施运作方案，专家根据各供应商提供服务及实施运作方案的专业性、完整性及可行性进行打分。 方案内容完整、切实可行得 10 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得 7 分； 方案内容一般得 4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机构岗位设置（10分）	机构岗位设置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机构设置及管理框架、管理运作机制是否清晰，部门设置及部门职责是否合理等进行综合评价： 项目的机构设置及管理框架、管理运作机制非常清晰，部门设置及部门职责十分合理的得 10 分； 项目的机构设置及管理框架、管理运作机制比较清晰，部门设置及部门职责比较合理的得 7 分； 项目的机构设置及管理框架、管理运作机制，部门设置及部门职责一般得 4 分； 未提供不得分。
	管理服务沟通机制（10分）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服务沟通机制：包括服务本项目的队伍内部沟通机制、与采购单位的沟通机制以及与社会沟通机制，根据其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价： 管理服务沟通机制理性、可行的得 10 分； 管理服务沟通机制比较理性、可行的得 7 分； 管理服务沟通机制一般得 4 分； 未提供不得分。
	物资配备（10分）	对项目运营所配备的办公、清洁物资，根据其合理性、规范性打分： 运营所配备的办公、清洁物资，十分合理、规范的得 10 分； 运营所配备的办公、清洁物资，基本合理、规范的得 7 分； 运营所配备的办公、清洁物资一般的得 4 分； 未提供不得分。
	任务实施计划（10分）	任务实施计划能够及时满足采购人需求的承诺，根据其合理性、时效性打分： 任务实施计划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其合理性、时效性强的得 10 分； 任务实施计划完基本足采购人需求，其合理性、时效性较强的得 7 分； 任务实施计划一般得 4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档案管理方案（5分）	有交接班资料、巡查记录、投诉与处理记录、服务活动记录等管理方案的，根据其科学性、严谨性打分， 档案管理方案非常科学、严谨的得 5 分； 档案管理方案基本科学、严谨的得 3 分； 档案管理方案一般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应急预案（5分）	针对该项目应急预案非常全面、可操作强、合理的得 5 分； 针对该项目应急预案较全面、具有可操作、基本合理的得 3 分； 针对该项目设定有应急预案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后续服务及合理化建议(5分)	对本项目后续服务及合理化建议： 后续服务及合理化建议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合理可行，内容详尽的得5分； 后续服务及合理化建议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基本合理可行，内容基本完善的得3分； 后续服务及合理化建议一般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人员培训方案(5分)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培训方案、方案完善健全、合理可行、且针对性强的得5分； 方案完善、合理、且有针对性的得3分； 提供的方案内容明显缺失或缺乏明显合理性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内部管理制度(5分)	内部管理制度齐全规范，管理措施科学合理的得5分； 内部管理制度齐全、管理措施合理的得3分； 内部管理制度缺乏合理性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三、商务部分(15)	业绩(4分)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合同扫描件)
	人员(8分)	投标人拟派服务人员具有专科及以上学历证明的每个加1分，最多得8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毕业证扫描件)
	体系认证(3分)	投标人能提供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三证齐全得3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证书扫描件)，每缺1项扣1分，没有不得分。
注：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2、评分标准中所涉及到的相关证书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得分与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2、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其中第 2.1.1 项由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3) 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等于所有评委综合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投标人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3.2.5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注：投标人技术参数部分得分为 0 分的投标人，将不予被推选为中标候选人**），若最终得分相同的则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记录表

采 购 人：		
投 标 人：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评标办法前附表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评标办法前附表	
审查结论：		
审查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字：		

符合评审内容的在评审意见栏打√，不符合评审内容的在评审意见栏打×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1、形式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
投标人名称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文件格式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报价唯一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响应性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
合同履行期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质量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服务地点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有效期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价格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结论：		
评委签字：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1、采购标的物全面满足招标人实际要求；
- 2、采购内容：为医院提供科室护工服务、医院科室分诊服务、科室打字员服务、门诊自助机服务及排号引导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3、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 5、服务期限：2年；
- 6、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7、货款支付办法：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 8、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9、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业服务；
- 10、由招标人组织相关部门人员根据相关标准进行组织验收；
- 11、采购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 12、本次采购货物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按照《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规定执行包装需求标准。

第五章 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一、本项目预算：276 万元

二、合同期限：2 年

三、人员数量保障：投标人应结合项目管理范围，合理配置人手，提供服务团队人员每年不少于 37 人，确保实现服务目标。

第二部分临床护工及分诊等人员服务需求

医院科室护工服务、医院科室分诊服务、科室打字员服务、门诊自助机及排号引导服务。中标单位所派服务人员须经过专业岗位培训合格，熟悉医院相关岗位工作流程，经甲方面试符合要求方可上岗。

第一类医院科室护工服务

一、基本条件

- 1、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及奉献精神,遵纪守法,吃苦耐劳,品行端正。
- 2、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和沟通能力。
- 3、身体健康,能履行岗位职责。

二、工作职责

- 1、在护士长的监督指导下工作。
 - 2、工作时间 7:30-11:30; 14:00-17:30(具体工作时间以实际岗位为准)。
 - 3、统一着着装,佩戴胸卡,仪表端庄。
 - 4、协助护士做好晨间护理工作,指引和帮助患者及家属将个人物品摆放整齐。
 - 5、做好病人入院、出院床单的整理、物品回收、发放及终末消毒工作。
 - 6、每日负责与被服中心清点被服,做到帐物相符。
 - 7、科室间借还物品、药房借还药物,回收血袋等。
 - 8、协助护士调整床位。
 - 9、协助或指导患者修剪指甲、清洁皮肤。
 - 10、对生活不能自理者,应协助护士喂药、喂饭,大小便不能自理者进行协助。
 - 11、负责收集医疗垃圾,更换垃圾袋、利器盒。经正规培训后,在护士的指导下进行医疗废物的分类处理、交接等工作。
 - 12、协助医院做好控烟工作。
 - 13、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
- (一)重症医学科:
- 1、协助病人翻身、饮食饮水等。
 - 2、协助转送病人。
 - 3、协助探视、维持病房环境。

-
- 4、床位每日进行消毒擦拭。
 - 5、进行转出、出院病人的终末消毒工作。
 - 6、铺备用床位，协助发放新入科患者的物品清单。
 - 7、进行被服接收、清点、陪护区域柜子的管理工作。
 - 8、接听门铃、传送病人物品、饭菜。
 - 9、负责为探视人员准备的拖鞋及工作人员拖鞋的清洗消毒工作。
 - 10、协助做基础生活护理,如面部皮肤清洁、修剪指甲、足部护理。
 - 11、医疗垃圾分类处理、封存。经正规培训后，在护士的指导下进行医疗废物分类处理、封存、交接。
 - 12、清洁病区治疗车、除颤仪、呼吸机、心电图机等设备，用后及时消毒。
 - 13、负责紧急情况借药、消毒供应中心物品接收、外送病历的协助工作。
- (二) 血液净化室：
- 1、协助护士每天为病人称体重,送入透析室相应床位。
 - 2、协助护士中午和晚上两班之间更换床单、被套、枕套。
 - 3、病人下机后擦拭消毒机器。
 - 4、两班之间收取医疗垃圾并按要求封存。
 - 5、备用各区透析前所需物品。
 - 6、临近中午为病人热饭。
 - 7、跟进外来人员按规定进入透析室的管理。
 - 8、每天被服的清点、接收工作。
 - 9、负责为住院病人取药等工作。
 - 10、协助转运住院病人。

(三) 手术室：

负责区域卫生,护送病人,协助整理器械及消毒工作。

(四) 消毒供应中心：

在消毒供应中心工作人员的指导下进行辅料的整理、包装及器械预处理、运输等工作。

第二类医院科室分诊服务

一、基本条件

-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违法违纪行为。
- 2、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
- 3、身体健康、能正常履行岗位职责。
- 4、形象好,气质佳,普通话标准。
- 5、具有高中（中专）及以上学历,医疗卫生专业者优先。
- 6、能熟练使用智能手机及电脑系统。

二、岗位职责及服务人员要求

- 1、接受患者及家属一般性咨询。
- 2、经培训后能对来诊患者进行二级分诊。
- 3、经培训后能熟练使用手机或电脑在 APP 上进行预约挂号及现场预约挂号。
- 4、维持候诊区域秩序。
- 5、女性：身高 163CM 以上，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
- 6、年龄要求 35 周岁以下，有护士执业证者及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

第三类科室打字员服务

一、基本条件

-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违法违纪行为。
- 2、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
- 3、责任心强，身体健康、能正常履行岗位职责。

二、岗位职责

- 1、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
- 2、熟悉 word、excel 等办公软件的使用。

第四类门诊自助机及排号引导服务

一、基本条件

- 1、善于沟通，积极主动，擅长处理人际关系，五官端正，大方得体。
- 2、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及奉献精神，遵纪守法，吃苦耐劳，品行端正。
- 3、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水平。

二、工作职责

- 1、在上级主管领导的指导下开展自助机指导服务工作。
- 2、工作时间:7:30-11:30、14:00-17:30（具体工作时间以实际岗位为准）。
- 3、统一着工装，佩戴胸卡，仪表端庄。
- 4、规范使用文明用语，熟练掌握业务流程。
- 5、为就医者提供自助机打印查询及门诊药房取号指导服务。
- 6、协助医院做好控烟工作。
- 7、完成科室交办的临时性工作。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附件 1 投标书
-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 附件 3 技术部分
-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附件 5 授权委托书
- 附件 6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 7 资格审查资料
- 附件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附件 9 其他证明材料
- 附件 10 信用承诺函

附件 1：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致：_____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号的招标文件，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对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投标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服务方案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 授权委托书
- 6、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其他证明材料
- 10、信用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即（大写）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__天。

6、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9、如果被确定为中标投标人，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将按照漯财购（2018）16 号文、《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支付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和相关评审工资。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格式）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其它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技术部分

附表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5：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及承诺（注：以下材料投标人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信用承诺函-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投标人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招标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招标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企业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2 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须按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按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7：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二) 类似业绩

附件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招标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9：其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0：信用承诺函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招标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加盖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加盖公章）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对于上传至企业信息库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证书等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所有上传内容均真实有效。

三、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四、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五、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六、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七、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八、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 诺 单 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

授权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远程不见面开标会议温馨提示（用于设备测试）

尊敬的投标人：

欢迎您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本项目采用远程投标方式进行，为保障您的权益，保证开标会议顺利完成，建议您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选择稳定、流畅的网络环境，配备功能齐备的软硬件设施。在开标会议进行过程中，遵守主持人的指令，响应有关的操作要求：

（1）选择相对密闭、安静的环境参与远程开标。由于投标人交互期间的交织影响，要求投标人选择空间较为紧凑的密闭环境进行投标。

（2）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主持人与投标人随时需要实时交流，如现场主持人在 10 分钟内无法与客户端建立起联系（无人应答或不作响应等），即视为投标人放弃交互权利，可由主持人自行决定处置方式（主持人可以不再通过其他方式与您建立联系），您必须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3）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人应当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您自身设施、设备故障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您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诚实、守信参加开标会议。除了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诚实、守信参与投标活动以外，远程参加开标会议需要您更加注重投标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您的不当动作和失范行为将被全程保留并可能成为不良记录的依据。

在开评标会议进行过程中，您可以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开评标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也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提出书面异议（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给主持人），符合受理条件的，项目管理人员将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和处理。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携手努力完成此次开、评标会议。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投标人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后，将能收听到该温馨提示，温馨提示将以单曲循环的方式反复播放，并且在招标文件中全文公布该温馨提示内容，提醒潜在投标人进行设备检测，以确保开标过程中不发生技术故障。如有反馈无法接收温馨提示的，排查后属于管理端原因的，主持人可以通知有关技术人员及时处理。）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招标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及其他

第二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人员数量：

2. 合同履行期限：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所有所需人工费、材料费、设备机械费及其他所有费用总和（含税金、售后服务等与完成本项目且达到甲方要求的一切费用）。

本合同按实际发生据实结算，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第五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第六条 分包

除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七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根据甲方实际工作需求，双方可协调终止合同，根据实际发生金额据实结算。

第八条 违约责任

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

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漯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漯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3.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其他

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